

证券代码：688419

证券简称：耐科装备

公告编号：2025-022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1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9月13日~2025年9月12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2.0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4%
累计已回购金额	1,903.5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6.02元/股~36.5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或部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30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将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 30 元/股（含）调整为 40 元/股（含）；并同时调整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 6 个月，延长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 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延长回购实施期限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 股，不送红股。现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实施完成，根据《回购报告书》的约定，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4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8.35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 年 7 月，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交易。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20,8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4%，购买的最高价为 36.50 元/股，最低

价为 26.0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035,135.2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 日